

证券代码：833424

证券简称：ST 电庄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以财政部发布通知规定的实施日起执行变更。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通知，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

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应收账款	118,456.88.	-118,456.88		-100%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18,456.88	118456.88	0%
应付账款	636,738.47	-636,738.47		-100%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636738.47	636738.47	0%
资产总计	7,062,247.48	0	7,062,247.48	0%
负债合计	4,567,127.97	0	4,567,127.97	0%
未分配利润	-13,840,081.51	0	-13,840,081.51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7,360.29	0	-1,957,360.29	0%
少数股东权益	4,452,479.80	0	4,452,479.8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5,119.51	0	2,495,119.51	0%
营业收入	2,485,004.03	0	2,485,004.03	0%
净利润	-10,378,252.46	0	-10,378,252.46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0,802.55	0	-6,370,802.55	0%
少数股东损益	-4,007,449.91	0	-4,007,449.91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会决议》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监事会决议》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9日